

04391

靈素集註卷五
六

靈素節要淺註卷五

閩長樂陳修園念祖集註

男元犀靈石 參訂

孫男 心典 徽菴
心蘭 芝亭

門再晚告祀林福年

全校字

望色

脈要精微論曰。夫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

如帛裹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

欲如蒼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裏雄黃不

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五色精

微象見矣其壽不久矣

此言色生於氣氣生於色而不

欲勝象見於外也赤如白裹朱白如蒼羽青如

蒼碧黃如羅裏雄黃黑如重漆乃五腑之氣章

華於色也赤如赭白如鹽青如藍黃如土黑如

地蒼此五腑之精象見於外也夫腑者存也如

五腑之真色見而不存其壽不久矣

夫精明者所以視萬物別白

黑審短長以長爲短以白爲黑如是則精良矣

夫精明者所以視萬物別白

黑審短長以長爲短以白爲黑如是則精良矣



五臟主存精皆上輪於目者也精有所存而目能視萬物審短長如精氣象見於外則精氣因衰視物昏瞶而壽不久矣

五色篇曰明堂者鼻也闕者眉間也庭者顏也

蕃者頰側也蔽者耳門也其間欲方大去之十

步皆見於外如是者壽必中百歲

此言面部之形色應天地

之形氣欲其清明而廣厚也夫五臟生於地五行上呈天之五色及三陰三陽之六氣故察其色切其脈以知病之問甚人之壽夭也明堂骨高以起平以直五

腑次於中央六腑挾其兩側首面上於闕庭王

宮在於下極。五腑安於胸中。真色以致。病色不

見。明堂潤澤。以清五官。惡得無辨乎。

五官者。五腑之外候。

也。明堂者。鼻也。鼻之準骨。貴高起而平直者也。闕庭之中。肺也。闕下者。心也。直下者。肝也。再下者。脾也。脾為陰。而主中。故候次於中央也。肝左者。膽也。方上者。胃也。中央者。大腸也。而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以下者。膀胱子處也。腑為陽。而主外。故位次於兩側也。腎為水。腑故挾大腸。而位於蕃蔽之外。應地居中也。而海水之在外也。首而。上於闕庭。王宮在於下極。應天。闕在上。王宮在下。有天地人之三部也。闕庭者。肺也。肺主天。而居上也。在下者。脾也。脾主地。而居下也。王宮者。心之部也。心為

五色之見也。各出其色部。

謂五

肺之病色各部骨陷者必不免於病矣謂本部見於本部也

然陷於其色部乘襲者雖病甚不死矣謂子襲者

骨間母氣也如心部見黃肝部見赤肺部見黑腎部見青此子之氣色承襲於母部雖病甚不死蓋

從子以洩其色其母病也其色麗以明沉夭者為甚其色上行

者病益甚其色下行如雲徹散者病方已五肱

各有肱部有外部有內部也色從外部走內部

者其病從外走內其色從內走外者其病從內

走外病生於內者先治其陰後治其陽反者益

甚其病生於陽者先治其外後治其內反者益

甚此察其色而知病之問甚外內也 釐明主陽沉天主陰陰陽交見故為病甚夫色五五

五行之氣從內而出自下而上以見於面其色

上行者病氣方殷故為益甚夫地氣升而為雲

得天氣降而微散故病方已也六腑挾其兩側為

外部色從外部走內部者外因之病從外走內

也其色從內走外者內因之病從內走外也蓋

腑為陽而主外常候闕中薄澤為風冲濁為

為陰而主內之也

痺在地為厥此其常也各以其色言其病風乃

故其色薄澤寒濕乃陰邪故其色冲濁地者面

下部各地悶也風乃天氣故常候於闕庭寒

應者天應也水通於天上下環轉黑色出於庭乃水歸於天而無旋轉之機矣在人則卒死在天為濕澤

濕地氣故候在地部此言風寒濕邪可非大氣於脈中可入於肺腑而為卒死之不救

入於肺腑者不病而卒死

大氣者外淫之邪也不病者無在外之邪

證也赤色出兩顴大如母指者病雖少愈必卒死

黑色出於庭大如母指必不病而卒死

赤者火色黑

者水之色小愈者水濟其火也卒死者水淫而火滅也蓋五行之氣制則生化淫勝則絕滅矣

夫病在氣者其色散而不聚乘於脈中者其色聚而不散天如母指者血脈之聚色也腎脈注

胸中上絡心赤脈出兩顴者腎上乘心而心火之氣外出也黑色出於庭者腎家心而心先病

腎為應而亦隨之外出故色皆如母指也蓋肺

者存也五色之見於面者五腑之氣見於色也

聚色外兒者脬
真之外洩也

庭者首面也關上咽喉也關中

者肺也下極者心也直下者肝也肝左者膽也
下者脾也方上者胃也中央者大腸也挾大腸
者腎也當腎者臍也面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
以下者膀胱子處也顴者肩也顴後臂也臂下
者手也目內眥上膺乳也挾繩而上者背也循
牙車以下者股也中央者膝也膝以下者脛也
當脛以下者足也巨分者股裡也巨屈者膝臑

也。此五腑六腑肢節之部也。各有部分。有部分
用陰和陽。用陽和陰。當明部分。萬舉萬當。能別
左右。是謂大道。男女異位。故曰陰陽。此節論內
因之色。有
陰陽左右死生逆順之分。察五腑五行之色。以
知所死之時也。如赤色出兩顴者。所死之期
其日壬癸。其時夜半也。黑色出於庭者。所死之
期。其日戊己。其時辰戌丑未也。男從左。女從右。
氣之順也。順則聚。聚則有勝。克絕滅之。逆
之逆也。逆則聚。聚則有勝。克絕滅之。

靈樞臟腑肢節應於面之圖



審察澤夭。謂之良玉沉濁爲內。浮澤爲外。黃赤
爲風。青黑爲痛。白爲寒。黃而膏潤爲膿。赤甚爲
血。痛甚爲癰。寒甚爲皮不仁。五色各見其部。察
其浮沉。以知淺深。察其澤夭。以觀成敗。察其散
搏。以知遠近。視色上下。以知病處。積神於心。以
知往今。此言審察其色。以知外因之病也。色明不
麗。沉夭爲甚。不明不澤。其病不甚。若色明不粗。而反見沉夭者。其病爲甚。其色雖不明。澤而不沉夭者。其病不甚。蓋外因之病。宜從外散。而不宜內入也。其色散。駒駒

然未有聚其病散而氣痛聚未成也。

此復申明內因之病

有聚散死生之別。夫脾病之散而不聚。則其色散如駒駒然。而病未有聚也。若搏聚於脾血脈相乘。則見搏聚之色。而為卒死之病矣。駒駒然者。如駒之過隙。行而不留者。其色行散。故病未

有聚也。

腎乘心。心先病。腎為應色皆如是。

腎乘心者。則心

先病而搏聚之。赤色出於兩額。大如母指矣。腎即為應。而黑色出於庭。亦大如母指矣。此脾邪乘於脾。從血脈相乘。故色如是之聚而不散也。金匱要畧云。血氣入脾。即死。入肺。即愈。非為一病。百病皆然。在外者。男子色在於面。王為小腹

可治。人裏者。即死。

男子色在於面。王為小腹

痛。下為卵痛。其圓直為莖痛。高為本。下為首。狐

疝瘕陰之屬也

此言外因之病。色見於臍部者。其病在府。色雖搏聚非死徵也。

而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以下者膀胱子處也。卯者畢九也。卯癰也。團圓同。女子在

於面王爲膀胱子處之病散爲痛搏爲聚方圓

左右各如其色形其隨而下至臍爲淫行潤如

膏狀爲暴食不潔左爲左右爲右其色有斜聚

散而不端面色所指者也男女之病散各氣牙

爲聚。夫孤疝陰瘕之屬。乃有形之證。其形之或

方或圓。或左或有。名如其色。形蓋病聚於內。則

見聚色於外形。方則色方。形圓則色圓。此病形

而不病。臍雖有聚色。非死色也。臍者面王之下

望色

部也。其面王之色隨而下至眦者。主有淫濁之
證。其色潤如膏狀者。爲暴食不潔之物。蓋府爲
陽而主外。主受納水穀。傳導糟粕。是以或外受
風寒。或內傷飲食。皆爲病府。而色見於府部也。
色見于左。則爲病在左。色見于右。則爲病在右。
其所見之色。或聚或散。皆斜而不端。其搏聚之
面色。所謂色者。青黑赤白黃皆端滿有別。鄉別
如指者也。

鄉赤者。其色赤大如榆莢。在面王爲不日。此言色之

搏聚而端滿者。乃大氣入腑而爲卒死矣。青黃
赤白黑者。五腑五行之色也。爲鄉者。如小腸之
部在面王。而面王者。乃心之別鄉也。大如榆莢
者。卽如母指之壯也。不日者。不終日而卒死也。
其色上銳首空上向。下銳下向。在左右如法。坐鏡

也。空虛也。其色上行者。上銳首虛浮而上行。其
色下行者。下銳首虛浮而下行。蓋病從內而外
者。其本在下。其首在上。病從外而內者。其本在
上。其首在下。是以本沉實而首虛浮。此端滿之
色狀也。有斜而不端者。其本在左。其首向右。行
其本在右。其首向左。行皆如上。銳首空下。銳首
空之法。此病在府而搏。以五色命。肺青爲肝。赤
爲聚之聚色也。餘倣此。以五色命。肺青爲肝。赤
爲心。白爲肺。黃爲脾。黑爲腎。肝合筋。心合脈。肺
合皮。脾合肉。腎合骨也。五腑各有五者之色。至
之部。俱各有五腑所合之皮脈肉筋骨。視其五
色。則知病在內之五腑。在外合之形層。此五腑
內合五行。外見五色。若外因風寒暑濕
之邪。而見于色者。六氣之應于色者也。

素

五腑生成篇曰五腑之氣

五味存於腸胃以養五腑之氣五腑內存

五神五氣外見五色此論五腑之經氣而見死生之色也

色見青如草茲者

死

五腑之氣受傷則見五行之敗色矣茲黃如

枳實者死

黃而帶青色也黑如炁者死炁音臺烟塵也

赤如衄血者死

衄者敗惡凝聚之血色赤黑也

白如枯骨者死

死白而枯乾也

此五色之見死也

五色乾枯而兼有青所勝之色故死

如翠羽者生赤如雞冠者生黃如蟹腹者生白

如骨者生黑如烏羽者生此五色之見生也